

茶壺烈酒

一个唐人街家庭的回忆录

[美] 布鲁斯·爱德华·何/著
闵锐武/译

TEA THAT BURNS

A
Family Memoir of Chinatown

珠海出版社

余壺烈酒

一个唐人街家庭的回忆录

〔美〕布鲁斯·爱德华·何 / 著

闵锐武 / 译



珠海出版社





作者简介

布鲁斯·爱德华·何 (Bruce Edward Hall),生于1945年。父亲是第三代美国华人，母亲是英裔美国人。在康涅狄克州长大，纽约雪城大学戏剧系毕业。早年从事影视表演工作。1994年出版《钻石街：一个有大红灯区的小城故事》，另有《幽灵》等作品问世。是美国《纽约时报》及《纽约杂志》的专栏作家。

何先生未婚，居住纽约，专职写作。虽是土生土长的美国人，而在唐人街的身份被认为“有圈内关系的圈外人士”，在美国人眼中却又变成了“英文说得极好的中国小伙子。”

致中国读者

我是一个美国人——碰巧有一半华人血统。我的华人曾祖父来纽约时，中国的金銮宝殿上还坐着皇帝。他留着辫子，烧香祭祖。他花了近 50 年才逐渐适应美国的生活。这个国家和中国的差异之大，简直就像地球与火星之差一样。尽管他剃了辫子，成了基督徒，买了高档的美式西服穿在身上，却总不能成为美国公民，从不能在这个他称为家的国家参加投票。因为在我曾祖父的时代，在我祖父的时代，甚至在我父亲所处的时代，美国，这个自由的国家，根本不欢迎任何中国人。

然而，他们冲破美国政府设置的重重法律障碍，还是来了。为了生活得更好，他们没日没夜地干着粗活，总希望衣锦还乡，至少挣够钱，能让故乡的亲人脸上有光。他们的生活充满艰辛的劳作，还经常遭人羞辱，而且孤苦伶仃，因为美国政府根本

不允许这寥寥无几的华人把他们的妻子和儿女接过来。有些人就放弃了，返回中国，再也不来了。有些人留了下来，苦撑着。许多人发了财，并且越来越美国化了。随着时光的流逝，回中国的次数越来越少了。华人小伙娶了白人姑娘。英语成了主要语言。终于，我们开始更多地把自己看成美国人而不是中国人。即使这样，我们仍然与那些有其它民族背景的美国同伴有所不同，因为他们还是把我们看成外国人。正像美国人所说的，我们仍然是“不可思议的中国人。”

这本书是写给美国读者的。目的是帮助他们更好地了解他们的华裔美国人邻居，让他们知道，华人祖先经受了怎样的艰难困苦，而过去的美国人又是如何虐待他们的。有许多地方谈到美国中产阶级的普通生活，可能中国读者不太理解；另一方面，在中国读者看来一目了然的事情，却进行了详细解释。

但也不尽然。海外华人社区的生活与中国国内的生活渐渐有所不同，这好比孤岛上动物的进化，与大陆同类的进化是不同的。它们身体的发展

似乎停留在古代的某个时期，让人觉得有些稀奇古怪。所以有人说，新西兰今天的生活和英国 50 年代的生活很相似。对于一个生活在现代中国城市的居民来说，唐人街的生活可能有点儿像 30 年代的广州。

这本书也是写给那些美国华人看的，因为他们已经忘记了自己的历史、文化、以及 4000 年代代相传的文明之美。美国只是一个可以购物、拥有汽车和计算机的国家。他们似乎总是没时间欣赏诗歌，而 100 年前，唐人街上是随处可见的。

我试图介绍诗歌，希望它能再次引起瞩目。

A handwritten signature in cursive script, appearing to read "Alan Ball", is positioned above a large, bold, vertical number "161".

目 录

1	致中国读者
1	引 子
6	第一章 背景
31	第二章 纽约
65	第三章 唐人街
110	第四章 “证明文件”
128	第五章 唐人街美女
162	第六章 堂会之战
200	第七章 唐人街首领
227	第八章 “当铺”先生
282	第九章 海滨唐人街
326	尾 声
334	鸣 谢
339	参考书目
354	译后记

引 子

我想我是在寻求一种延续。到我 8 岁时，我们家从我出生后已经搬了三次。有一次，我对妈妈说，我以前的一个家是我的“根”，因为在那儿我至少上了 2 年学，然后爸爸才得到提升、我们又跟着搬家。“你没有根！”她笑着说。我很伤心，因为是这么回事儿。不过，我能看见根，别人的根，就在我们最后定居的康涅狄克州小城的老房子里和地名上。我曾想把他们的根当成我的，可是不成功，因为我是脚踏两个半球的孩子。

我妈妈家早就没根了。自从他们在 17 世纪离开苏格兰来到北美殖民地，他们不是驾着马车在农场奔忙，就是住在木屋里投入淘金热潮中。我的外公居住的城市离我妈妈生长的小城有几百英里远，当我认识他的时候，他的僻好是低价买下又大又旧的房子，修修补补，然后高价卖出。每隔一两年，他就要换座房子，而这些房子的年头和结实程度都无从查考。有一次，在去姨妈玛贝家的路上，我倒是看见了

妈妈童年时的家。我刚把鼻子贴在车窗玻璃上看了一眼，车就一拐弯再也看不见了。

我妈妈家几乎没有手工制品，因为外公去世时没留遗嘱，所以他的第二任妻子把祖传遗物都给了自己生的孩子。奇怪的是，虽然他们结婚快 35 年了，但几乎从外公死去的那一刻起，她就对我们一言不发了。估计是这个傻老太婆害怕我找她要东西，某件无价之宝，像我妈妈童年时的玩具，或者外公答应给我的那架手摇纺车。据他说，这纺车在 150 年前跟着他那些不知疲倦的祖辈们乘着马车周游了美国。我渴望着能与某一个地方有联系，即使是车轮所到之处，随着季节而变化，随着大陆另一头的黄金大发现而变化。

唐人街是我生命中唯一永恒不变的所在，它好像是独一无二的地方，在那里，我总能回到熟悉的环境，看见前辈鲜明的个性。那拥挤的小街，还有半年举行一次宴会的餐馆，甚至在路角杂货店灰蒙蒙的厨窗里挂着的鸭子，似乎都是永恒不变的，虽然我心里明白，那些鸭子都是每天现宰的。这个地方有传统，有习俗，有认识我爸爸的老人，他们能叫出我爸爸的小名，这在别处是永远听不到的。这里是美国一直无法同化的的地方。在这里，你可以闻到祖先们生活了上千年的村庄的气味。我强烈地感觉出那村庄的模样，尽管我从来没去过。至于我妈妈的家族，人们只知道来

自“苏格兰和英格兰”。它可以表示任何地方，既可指温莎城堡，也可以指某个高地泥沼旁边的草屋，所以我没有清晰的房子或村庄的形象。我从来没听到这些精灵的声音，也不知道去哪儿找他们。

这部历史故事讲述的是外来人的世界，一个称为纽约唐人街的地方。其中，我的祖先是线，把过去的珠子串了起来。我家族中的中国人来到这个国家的时间，要早于我的大多数白人朋友的欧洲人祖先。他们几乎经历了唐人街发展的每个阶段，从早期定居，到种族隔离，再到堂会之战，直至完全美国化的家庭生活。整个过程充满了魔幻般的诗意和精妙神秘之美，而这些在我儿时平淡乏味的白人小城是根本没有的。这使我更加渴望那种生活。

这是一个动人的故事。我要让读者了解，这么多年来，生活在唐人街是一种什么样的感觉，它的面貌、气味如何。我得到了祖辈们多方面的支持和帮助，但这样做，也推翻了我的华人长辈们的一些说法，因为他们总是认为堂会之战并不那么坏，歧视并没那么糟，我们家族也没那么重要。这不无道理，祖辈们说：他们希望得到后辈们更多的尊重。

令我奇怪的是，这些祖辈提出了一些很有意思的看法，像我的直系亲戚为什么要这么做，为什么我们在本世纪 60 年代和白人邻居在生活方式上总有些不同？尽管我父亲穿

着名牌高尔夫球裤，喝着马提尼酒，但在他身上，仍然有许多中国人的特性，比他愿意保留的还多。我想我也有一些。

我一直努力如实反映我的家族在唐人街的历史。不过，我的先辈们对记者讲述的早期移民故事与来往信件，新闻报道，以及纽约市政府的记录和华南家乡小村的记载，有时候是相矛盾的。故乡对各地唐人街的发展是很重要的，因为那是每个中国孝子叶落归根之地。即使远在纽约，他们也没有和家乡中断联系，甚至在纽约莫特街生活了几十年的华人，对远在万里之外的皇宫里出了什么事都一清二楚，却对几里之外的纽约市政府出了什么事茫然不知。各地的唐人街都像是广东村庄的翻版。和许多同胞一样，我的曾祖父维持着平行的家庭——三个妻子，八个子女，在纽约和家乡同时发展。一百年前，我家的两个分支联系紧密，甚至现在还有来往。

离开中国的家人取得了名望，使人们有足够的谈资议论发家败家之事，百年不衰地议论那些浪子和贪婪的姻亲——尤其爱议论后者，他们都躺在一位背井离乡去“金山”淘金人带来的荣耀上，坐享其成。虽然曾祖父早在 100 多年前就离开了家乡，但他们仍然对海外的亲人有所期望。大约 10 年前，在失去联系几十年以后，我的妹妹阿美在华南旅行时，设法给那些远亲捎了个信。当时，他们住在破旧不堪的屋子里，而这些房子是很久以前用美国寄来的钱盖

的，一度是响当当的家族院落。96岁的祖奶奶听完阿美礼貌的介绍后，很快说道：“送钱来”。对这位老奶奶来说，海外亲戚的诱惑力真是不可抵抗，我妹妹只好一走了之。

在这本书里，我主要描写曼哈顿的唐人街。附近的唐人街也几乎和布鲁克林、纽沃克、费城及波士顿的唐人街一样古老，但莫特街、培尔街和道耶街交汇处是那个独特世界的中心，不用费力就能在那儿搜集到足够写 10 本书的素材。

第一章 背 景

唐人街有精灵。每当我漫步莫特街，穿过正在选购路边小贩的水果、鞭炮和发条玩具鸟的人群时，他们就都出现了，排成一行要见我。精灵有男有女，有些穿着外国式样的衣服；有些在赌博，弯腰盯着小小的象牙麻将牌；有些在吃饭。不，个个都在吃饭。在一家商店里，有个男精灵身着长袍大褂，系着长腰带，正在做一件复杂的工艺品；一条小街上，一辆豪华气派的黑色卡迪拉克轿车由一个抽着粗雪茄的矮个男子驾驶着，摇摇晃晃地驶过扔满鲜花和赛马票收据的路边。在一条窄窄的人行道上，有位身穿节日盛装的少妇，犹犹豫豫地走到阳光下；还有一个男孩的精灵，披着蓝毯子，被提到楼梯上，来到一个满是龙凤的神秘之地，有一次甚至到了中国酒席上。这些是我个人的精灵，是投向我的 125 年的存在之影。对我来说，它们是种种魔幻，熟悉这儿的人今天仍然能找到它们。

我爸爸知道魔幻在哪儿。虽然他就生在那儿，但那古

老的聚居地对他仍然有些神秘。其实他是第三代华人，在唐人街出生，在布鲁克林长大，说的一口地道的美国英语。他是典型的幸运儿：五个孩子中的老小，天生英俊，机遇又好，19岁就从哥伦比亚大学毕业。当他作为战时陆军航空兵团的一员驻扎在丹佛时，在一次教友联谊会上，他认识了一位南方金发美女，随后娶了她，这在1944年令众人愤愤不平。唐人街离他已经很遥远，1950年，作为一名前程远大的公司管理人员，他将自己的姓“何”由“Hor”改成了“Hall”。

我们家的房子位于康涅狄克州麦迪逊市的少数民族裔聚居区，虽然我们家人包括我父亲都不说汉语，也不练什么武术，可我们总被看成外国人。我那白人母亲在乡村俱乐部打桥牌时结识的熟人，第一次见到我们这些孩子时，总把我们当成朝鲜战争中的孤儿。而何夫人，这位南方淑女，总是笑眯眯地说：“再猜猜！”

我的朋友都有蓝眼珠的祖先。在他们的名和姓中间，还有像威廉斯顿、卡尔顿之类的名字，后面还跟着第三、第四，甚至还有第九等辈分序号。在学校里，老师指着欧洲地图，自豪地说，“我们的人”来自英格兰，爱尔兰，斯堪得纳维亚，还有意大利。我也有“人”来自那些地方，不过，隔了这么多代，我感觉不到有什么直接关系。是啊，在那个世界里，我永远是中国孩子，中国人，说着漂亮英语的中国人。

我从来不能确切地知道我来自何方。我所能感知的最接近的地方，就是纽约市的那个小角落。

可我也不能和这里融为一体，我是一个有圈内关系的圈外人，或者说是圈里的圈外人，虽然用筷子吃饭，但毫无疑问是个康涅狄克州的孩子。不过我知道，即使康州也不过只有 300 年的历史，而在莫特街，我几乎可以感觉到时间的起点。

我能感到精灵们回来了，不过很模糊。他们隐而不现，令我更加着迷。我们一年只能相遇几次，这使我兴奋不已。探索这数月的神秘魅力，持续的时间只有吃一次 12 道菜的宴席那么长，没有足够的时间去看木雕龙背阴处和神秘的地下室门口。

我一直想把这些精灵拉到阳光下，更多地了解我身边的唐人街。当然，我是指“老”唐人街，从康奈尔街南到杰汉广场之间，位于莫特街的几个街区，再往西回到莫特街，有三条大道。就在这一带，一个完整的小型天地被移植过来。

对我的家庭来说，那个天地就是一个处在中华帝国衰落年代的沾着烟灰泥砖的村庄，有 50 座房子。乱糟糟的街道窄得只有一人宽。每一寸可利用的空间都派上了用场，没有留下可作人行道和花园或私人空间的地方，只有房子，挤得密不透风，房顶在拐角处都做成龙角，以吓退恶鬼。为

了得到进一步的保护，村里的小巷都是曲里拐弯的，因为据说恶鬼只会直着走路，撞到墙就会退回去，这样就进不了人家的门槛。紧挨着大门里是雕刻的屏风和小金鱼池，这是为防止那些穿越了其它防线的恶鬼而设的。灶王爷和点燃的香火保卫着客厅里的祖宗牌位。

像所有的中国村庄一样，这个村也构成一条龙形。一头是一堵竹墙，中间开着一扇门，这就是龙头。另一头是个共用井，就是尾巴。没有街名，也没有门牌号码，要找某一户人家，只能说，从前面数第几排第几家。每一座房子里，都是几代人挤在一起。从前面的大门到后面的小门，大多有一溜五个房间。好一点的房子有稍精致的入口，通向一个中院，周围是一个大厅和几间家庭成员居住的小房间。门口放着尿桶，里面盛着可以卖给农民做肥料的东西。在这里，什么都不能浪费。有几间住宅兼作商店，朝街的一面既没窗户也没门，只有一排活动门板，在潮闷的夏天店门大开。不过，买东西大多要到三里外的集市去。每隔几天就有一次集，这时，村里的男人和一些妇女就会步行来到集上，在一百个摊位前做买卖，讨价还价。这里，有泥罐，铁锅，木玩具，毛笔，粘糕，蔬菜，还有肉，旁边坐着肉贩子，不声不响地用扇子赶苍蝇，不让它们停留时间过长。

与此同时，村里有几只小鸡在地里刨食，一只即将成为祭品的猪也在拱着硬土。除此之外，寂静无声，在这样一个

人口拥挤的地方简直不可思议。白天来的客人会发现村里尽是老人、小孩和妇女。妇女们多数缠着裹脚，留在家照看婴儿，做不完的家务活使她们精疲力尽。你能听到孩子们的尖叫声顺着灰墙渐渐远去。一个带着婴儿的妇女蹲在村井旁，在盆里洗着衣服。空中回响着“哗哗”声，可能是家庭织布机的声音，也可能是老太太们在堂屋里打麻将发出的声音。

老爷爷们聚在祭祖厅的前院里，坐在那儿抽烟，抱怨自己的孩子。当然，他们并不是真在抱怨，只是因为吹牛是严重的失礼，所以他们才贬低儿子们的各种成功，但知道朋友们会听出话外之音。他们从来不提家里的女人。

老爷爷们也打麻将，或者用骨牌推牌九，根本不在意后面祭台上在烧香祭祖。祭祖台已经褪色陈旧了，但还是为这个基本上是实用的地方带来某种庄严神圣之感。亮闪闪的红绿色表面雕刻着金龙和蓝云奇花，显得很庄重，还有称颂具有千百年历史的家族的条幅。有人在大铜碗里焚烧纸钱，好让祖先在天上有钱花。

祖先，我的祖先何家住在广东省台山县何略嘴村正数第五排第七家，这个村几乎人人姓何。较大的村落可能有两、三个姓，但何村是何姓家族无数代的家园，而中国总共也只有 438 个姓。当然，同姓并不一定关系密切，每户人家的家谱都有详细记载。同姓不能通婚，所以小伙子们从别